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
號文心樓1樓
承辦人：科員 林瑞銘
電話：22289111#11609
電子信箱：webbed7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秘採字第11200989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87010000A_1120098965_ATTACH1.pdf、
387010000A_112009896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2年4月6日「嚴重特殊傳染
性肺炎非第三級疫情警戒期間公共工程展延工期或停工處
理方式」教育訓練宣導資料(草案)研討會議紀錄等資
料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與相關服務廠商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2年4月12日工程管字第
1120300324號函辦理(併檢附該函及附件)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秘書處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捷運股份
有限公司、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
副本：何副秘書長育興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秘書處(含附件)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12/04/13



041120030276 有附件